漢翔公司 2024 年人權管理政策與具體方案

人權管理政策	具體方案
提供安全與健 康的工作環境	 遵守政府法令及符合國際規範,持續提升健康安全績效。 建置健康管理系統,提供預警資訊及推行健康促進活動,增進同仁身心平衡。 全員參與、持續改善,建立快樂、友善職場。
杜絕不法歧視 以確保工作機 會均等	招募新進人員,均依就業服務法第5條規定「為保障國民就業機會平等, 雇主對求職人或所僱用員工,不得以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、籍貫、出生地、性別、性傾向、年齡、婚姻、容貌、五官、身心障礙、 星座、血型或以往工會會員身分為由,予以歧視;其他法律有明文規定者, 從其規定。」辦理,並針對招募相關人員辦理教育訓練,強調杜絕不法歧 視並確保應徵(試)者之工作機會均等。
禁用童工	1. 依據勞基法 44 條規定「十五歲以上未滿十六歲之受僱從事工作者,為 童工」,本公司未進用勞基法 44 條所稱之十六歲以下童工。 2. 依漢翔公司甄選甄試甄審作業要點,進用學歷條件需高中職以上學校畢 業,故進用者年齡皆須年滿十六歲。
人權保障教育訓練	2024 年辦理人權保障教育訓練·內容包含「職場不法侵害的認識與預防」、「營造職場多元性別平等環境」、「職場不法侵害(含性騷擾)」、「性騷擾防治宣導(含董事會)」、「職場不法侵害與性別平等工作法」等課程·各課程完訓通過總計8,350人次。
禁止強迫勞動	1. 遵守國際勞工組織(ILO)第 29 號《強迫勞動公約》、第 105 號《廢除強迫勞動公約》所揭櫫之勞動人權標準·響應剷除強迫勞動之國際倡議。 2. 遵守我國勞動基準法第 5 條:「雇主不得以強暴、脅迫、拘禁或其他非法之方法,強制勞工從事勞動。」禁止以生理或心理上之虐待、恐嚇或其他不合法舉措強迫員工勞動。
協助員工維持 身心健康及工 作生活	提供個人化員工協助(EAS)方案及群組化同仁協助方案: